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書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許秀薇  
電話：02-7736-6704  
Email：ivyhsu@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文(六)字第10900707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9吉隆坡臺校教師甄選簡章(附件一 1090070727\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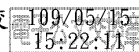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109學年度教師甄選簡章乙份(如附件)，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109年5月13日吉臺校字第1090000045號函辦理。
- 二、甄選類別與名額：教務主任1名、資訊科教師1名、中學部物理科及數學科教師各1名。
- 三、報名截止日期：即日起至109年5月29日(星期五)下午3時止。
- 四、報名方式：請將應繳文件掃描電子檔電郵至人事陳主任信箱：tmw.cts@gmail.com；admin@cts.edu.my(2個信箱請全部寄送)。
- 五、甄選方式：採書審、面試及試教方式進行。
- 六、聯絡人：陳明華主任，電話：002-603-51213100轉101。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縣市教師會(含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海大學、淡江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靜宜大學

副本：駐馬來西亞代表處教育組、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



裝  
訂  
線

國立中興大學



1090008093 109/05/15

## 吉隆坡臺灣學校 109 學年度徵聘教師甄選簡章

公告時間：2020 年 5 月 13 日

## 一、甄選類別：

1. 教務主任 1 名
2. 資訊科教師 1 名
3. 中學部物理科教師 1 名
4. 中學部數學科教師 1 名



## 二、應徵資格：

1. 有志奉獻海外學校教育，具教育熱忱、教育理念者。
2. 應徵之教師須大學本科系畢業及具有國內合格教師證。
3. 資格證件：1. 畢業證書(中英文，彩色影印及彩色掃瞄電子檔) 2. 各該科合格教師證書(中英文，彩色影印及彩色掃瞄電子檔) 3. 考核通知書或服務證明書 4. 個人簡歷(中英文) 5. 護照副本(由首頁至最後一頁/每一頁的彩色影印及彩色掃瞄電子檔) 6. 個人照片 6 張(護照規格及淺藍色底) 7. 相關績優佐證資料。
4. 身心健康(檢附公立醫院最近 3 個月健康檢查紀錄)。

## 三、報名方式：

1. 一律採通訊報名，請將應繳文件掃瞄電子檔電郵至本校人事陳主任信箱：[tmw.cts@gmail.com](mailto:tmw.cts@gmail.com) 和 [admin@cts.edu.my](mailto:admin@cts.edu.my) (2 個信箱請全部寄送)。
2. 截止日期:2020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正

## 四、甄選方式：

1. 由本校組成甄選委員會，依書面資料審核，合格者人事主任 email 通知，不合格者恕不退件。
2. 甄試(面試及試教):
  - (1) 以視訊方式進行面談教學理念、班級經營、生涯規劃、海外生活適應等，時間會各別通知。
  - (2) 試教單元自選，請教師依甄選科目選擇任一章節錄製 20 分鐘之教學影片 MP4 檔。
  - (3) 本身或曾指導學生參加比賽獲獎項目(請提供佐證資料)。

## 五、錄取通知：

1. 正取與備取榜單及報到時間、地點於 2020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上 [www.cts.edu.my](http://www.cts.edu.my)，並以電郵通知。
2. 凡錄取人員，應於 2020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五)前親自或委託他人攜帶有關中英文正本畢業證書及各該科合格教師證書辦理報到(可以郵寄或快遞，以郵戳為憑)，逾時以棄權論，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3. 錄取教師於 2020 年 8 月 14 日(星期五)到職(8 月 1 日始起薪)。

#### 六、聘約與福利

1. 本校初聘採一年一聘為原則，臺聘教師每年寒、暑假各給來回(吉隆坡-臺灣)經濟艙機票乙張。
2. 本校免費提供單身教師宿舍，上班期間免費提供午餐。
3. 學校支付工作准證費用，個人薪資所得稅自行負擔。
4. 本校有職務加給、年資加給、考核獎金、年終獎金、醫療及意外保險。

#### 七、補充說明：

1. 經甄選錄取者，應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如體檢不合格或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及未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
2. 甄選錄取教師若須安排夜間輔導課程不得拒絕。
3. 本校屬完全中、小學，如因教學需要得搭配國中或國小課程或跨科，教師需完全配合。
4. 本校教師基本時數如下：
  - (1) 中學導師 17-18 節(含班會週會)，每節課為 45 分鐘。
  - (2) 中學專任教師為 20-24 節，每節課為 45 分鐘。
  - (3) 小學導師 18-19 節(含班會週會)，每節課為 45 分鐘。
5. 本校概況可逕自本校網站([www.cts.edu.my](http://www.cts.edu.my)) 瀏覽。
6. 其他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說明之。

